

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证号/代码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案件来源	立案时间	罚没款合计(元)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履行方式和期限	作出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日期	案件类别	备注
1	碑城罚决字 03 (2024) 第 35 号	西安市碑林区蜜罐串串店	92610103MADJ7GRQ4C	窦友辰	擅自占用城市道路	日常检查	2024. 5. 20	7000	《西安市市政工程设施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,《西安市市政工程设施管理条例》第五十六条。	在接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将罚没款缴到东大街工商银行	西安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碑林大队, 2024 年 6 月 6 日	行政处罚	